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

2012 年面向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地区招收研究生简章

一、 报名

(一) 资格

1. 持有香港、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“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”的香港、澳门考生或持有“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”的台湾考生。

2. 报考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(以下简称硕士生)须具有与内地(祖国大陆)学士学位相当的学位,年龄一般在 40 岁以下。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(以下简称博士生)须具有与内地(祖国大陆)硕士学位相当的学位,年龄一般在 45 岁以下。

3. 品德良好、身体健康。

4. 有两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教授以上或相当职称的学者书面推荐。

(二) 报考类别

1. 公费全日制研究生。

公费全日制研究生在学期间免交学费并享有学校奖学金,由交大研究生院确定公费生名单。

2. 自费全日制研究生、自费兼读制(在职)研究生。

自费研究生在学期间按规定交纳学费(硕士生:9800元/年;博士生:12000元/年)。

(三) 报名时间

2011年 11月 20日至 12月 19日。

(四) 报考地点

1. 北京理工大学 (研究生院)

地址 : 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5号 , 邮政编码 : 100081

电话 : (010)68945819, 图文传真 : (010)68948227

2. 广东省教育考试院

地址 : 广州市中山大道 69号 , 邮政编码 : 510631

电话 : (020)38627813, 图文传真 : (020)38627826

3. 京港学术交流中心

地址 : 香港北角英皇道 83号联合出版大厦 14楼

电话 : (00852)28936355, 图文传真 : (00852)28345519

4. 澳门高等教育辅助办公室

地址 : 澳门罗利基博士大马路 614A-640号龙城大厦

电话 : (00853)28345403, 图文传真 : (00853)28701076

符合报考资格的考生可任选一报考地点 , 并在该报考地点安排的考场参加初试。

(五) 报名手续

考生报名时须按规定提交身份证件副本 (香港、澳门考生持香港、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和 “ 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” ; 台湾考生持 “ 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 ”); 近期正面半身免冠同一底片的二寸照片两张 ; 学士学位证书或硕士学位证书副本 (应届毕业生可于录取前补交) 或同等学历文凭 (持海外教育机构学历的 , 报考点或招生单位有要求的 , 应到 (中国) 留学服务中心认证); 大学本科或攻读硕士学位的成绩单 ; 体格检查报告。

报考费为 500港元。报名后不参加考试者不退还报考费。

考生要求通讯报名者，应事先同自选的报考地点联系妥当，再寄送有关证明、表格及报考费，另加邮资及手续费 100港元，并告知本人的通讯地址、联系电话、传真机号码或 E-Mail地址。

(六) 填报志愿

考生可按照网上 <http://yzw.shsmu.edu.cn/list.asp?bclass=2> 公布的 2012年港澳台硕士、博士招生专业目录，填报志愿，请勿选错。若有疑问，可来电咨询。联系电话：021-53068810

二、 考试

入学考试分初试、复试两个阶段。

(一) 初试科目

报考硕士生，须应试一门外国语、一门综合考试（或有再加一门基础课）；报考博士生，须应试外国语、基础课、专业课三门课，均为笔试。初试每科考试时间均为 3小时。

硕士生考生初试外语满分为 100分，综合考试满分一般为 300分；若有考三门课的专业，综合考试满分为 150分，基础课满分为 150分。博士生考生初试科目每门满分各为 100分。

(二) 初试地点、时间

地点：北京市：由北京理工大学安排。

广州市：由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安排。

香 港：由京港学术交流中心安排。

澳 门：由澳门高等教育辅助办公室安排。

初试时间：2012年 4月 14日至 15日，考试时间以北京时间为准，上午 9: 00-12: 00, 下午 14: 30-17: 30

(三) 复试地点、时间

复试地点：由招生院所确定（一般在上海市进行复试），具体详见本网通知或招生院所科教处通知。

时间：2012年 6月 5日之前。

三、 录取

招生单位根据考生的报名资料、考试成绩、导师意见及体检结果综合评核后，确定拟录取名单。录取通知书于 2012年 6月中旬由招生单位寄发考生本人。

四、 入学

新生于 2012年 9月报到入学。具体时间在“录取通知书”中注明，以通知为准。新生报到时，由招生单位进行身体复查，不符合入学条件者，取消入学资格。

新生应按时报到，如有特殊原因不能按时报到者，须书面向交大医学院研招办请假，无故逾期两周不报到者，取消入学资格。

五、 学习年限

全日制硕士生的学习年限一般为三年；全日制博士生的学习年限一般为三年。

六、 学位

课程学习合格、学位论文答辩通过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》规定和交大医学院相关规定者，可获相应的学位证书。